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徐基舜

電話：3694315#729

電子信箱：r121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200401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20040179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040179_ATTACH2.pdf)

主旨：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2年度生活科技科教師進階增能(國中)學分班—第1階段」招生簡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2年4月27日高師大進字第1121003570號函辦理。
- 二、旨揭課程於112年7月5日至112年7月26日假臺中市北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進階增能聚焦於未來新課綱教學能力，進行專題導向、競賽相關長期培訓，有別於階段性研習課程，是系統性的取得學分證明。
- 三、招生對象為具合格生活科技科教師證書(新證)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在職專任教師。若尚有名額，得錄取具合格生活科技科教師證書(新證)之聘期為三個月以上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在職代理、代課、兼任教師，次之錄取生活科技相關教師證書(舊證)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在職專任教師。以上均需任職於生活科技科並提供近一年度生活科技科排課表等證明文件。



四、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2年6月12日止，招生簡章及報名表可自本校進修學院(<https://c.nknu.edu.tw/ccee/NewsDetail.aspx?Nid=749>)下載，若有疑問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電話:07-7172930轉3661-3665)。

五、檢附來函及附件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08